

电解质分析仪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SF202510410)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市辖区, 浦东新区

一、招标条件

本电解质分析仪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政性资金, 招标人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光明中医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采购内容为电解质分析仪, 预算 10 万元。具体项目内容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 以比选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电解质分析仪;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电解质分析仪)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与报名项目相对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产品为二类或三类医疗器械);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应选截止之日前三年内的信用记录为准); 3、参加比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且不同供应商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形; 4、本项目比选不允许联合体形式, 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7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7 月 29 日 15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微信服务号, 请点击下载

<http://wx.shshefa.com/FacePath/2022/gysczscV1.0.pdf>, 并根据文件指引进行相关操作。

登记资料包括: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文件。

注: (1) 供应商必须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比选文件获取, 包括但不限于: 注册、登记资料报送、支付标书费等操作程序, 逾期不予受理。比选文件工本费人民币 600 元/套, 售后不退。如



有疑问，可拨打咨询前台电话：58300777-8080。(2) 请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本人进行线上注册、申请获取标书及付款。(3) 发票获取方式 供应商在微信服务号登记资料报送时，需选择开具电子发票的类型（“普通发票”或“专用发票”），并完成发票单位抬头、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等必要信息的输入，在工本费支付完成三个工作日后即可自行下载电子发票（若发生发票无法下载或其他问题的，可联系财务室张老师，联系电话：58300777-8009）。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陆路 568 弄金领之都 B 区 16 号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陆路 568 弄金领之都 B 区 16 号楼会议室

七、其他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光明中医医院

地 址：浦东新区惠南镇东门大街 43 号

联 系 人：丁老师

电 话：6801907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社发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浦东新区唐陆路 568 弄金领之都 B 区 16 号楼

联 系 人：周逸飞

电 话：58300777-8013

电子邮件：zhouyf@shshefa.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